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刘文彦先生辞去董事长职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刘文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文彦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其他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刘文彦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文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刘文彦先生在任职期间与公司董事会未发生意见分歧，其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增补以及董事长选举等后续工作。

刘文彦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刘文彦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四日